

# 國立中央大學事業廢棄物申報及貯存申報流程

每月月底各單位以電話或電子郵件方式告知環安中心當月產出實驗廢棄物之數量及種類

由環安中心統一申報原物料及廢棄物之產出數量

每月5日前環安中心統一申報全校之貯存數量

各單位實驗廢液欲送至環安中心貯存場貯存，需由系所技術人員聯絡環安中心承辦人約定時間

系所技術人員指揮所屬人員協助廢液之分類及過磅，並確認分類表填載確實，廢液桶完整，廢液無持續反應

進場數量確認後繳交廢液申報表予環安中心